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TATE CONSTRUCTION ENGRG . CORP. LTD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19年10月10日在北京中建财富国际中心40层4009会议室举行。周乃翔、郑学选、杨春锦、余海龙、贾谌等5位董事出席了现场会议。郑昌泓董事未出席现场会议，授权委托余海龙董事代为表决。全体董事一致推选郑学选董事主持会议。公司部分监事、高管人员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10月6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会议合法有效。公司6名董事均参与了投票表决，并一致通过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官庆不再担任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和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的议案》

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官庆不再担任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和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推选周乃翔任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推选周乃翔任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周乃翔董事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

有关规定，关联董事周乃翔在表决过程中依法对上述议案进行了回避。公司其他5名董事投票同意上述议案。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推选周乃翔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推选周乃翔为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周乃翔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的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关联董事周乃翔在表决过程中依法对上述议案进行了回避。公司其他5名董事投票同意上述议案。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推选郑学选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推选郑学选为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郑学选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关联董事郑学选在表决过程中依法对上述议案进行了回避。公司其他5名董事投票同意上述议案。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十日